

采购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项目名称	惠州市住建局保障性住房（含公租房、直管公房、人才周转房）、政府物业维护修缮项目预算审核服务
2	采购单位情况	采购单位：惠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惠州市江北校园路6号房产交易大厦； 联系电话：0752-2898343；联系人：郑生。
3	中介服务名称	审核工程造价预算
4	对中介服务机构 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要求：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 2. 需要回避的机构：该项目概算编制单位。 3. 业务经营范围有工程造价咨询，并已入驻广东省中介超市的造价咨询企业。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 项目基本情况：惠州市住建局保障性住房（含公租房、直管公房、人才周转房）、政府物业维护服务包括：房屋日常维修养护、危旧房加固维修维护、小区消防系统维护（升级改造）、小区设施设备维护、小区供水供电设施设备维护、小区监控系统维护升级改造、小区应急发电设备维护、应急抢险等服务所产生的维护项目，现需审核上述维护修缮服务项目由第三方出具的维护修缮综合单价清单预算编制报告书中的项目综合单价，并出具审核后的维护修缮综合单价清单审核报告书，所涉及房屋及配套的设施设备为当前维护项目综合单价清单。 服务要求：因该项目属于房屋及配套的设施设备日常维护修缮服务工程，无法提供具体施工图纸计算工程量，需按“1”工程量进行编制维护修缮服务项目工程清单综合单价预算造价报告书，结算时根据实际施工内容按实计量。
6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1. 提供服务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60日内； 2. 提供服务地点：在中介服务机构办公场所提供预算审核服务；

		3. 提供服务方式：在合同约定期限内完成预算审核。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共 5000 元。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起 60 日，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重新制作、不再履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依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撤销合同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服务期满并验收合格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项目业主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支付合同总金额 5000 元。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	--



